证券代码:688179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3-023
转债代码:118006　转债简称:阿拉转债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阿拉转债”跟踪信用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前次债券评级: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评级展望为“稳定”,“阿拉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

●本次债券评级: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评级展望为“稳定”,“阿拉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对公司于2022年3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阿拉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评级展望为“稳定”,“阿拉转债”前次债券信用评级结果为“A+”,评级机构为中证鹏元,评级时间为2022年6月8日。

评级机构中证鹏元在对公司经营状况及相关行业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23年6月16日出具了《2022年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3年跟踪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3】跟踪第【509】号01),评级结果如下: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A+”,发行主体信用等级维持为“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

本次跟踪评级报告已于同日刊载至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0日

百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百嘉百悦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百嘉百悦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百嘉百悦一年定开纯债债券发起式,基金份额代码:018110),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准予百嘉百悦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83号),于2023年6月16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23年9月16日。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百嘉百悦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百嘉百悦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百嘉百悦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相关约定以及目前本基金的认购情况,本基金管理人百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认购截止日提前至2023年6月19日,即本基金2023年6月19日的有效认购申请将全部予以确认,从2023年6月20日起不再接受投资者的认购申请。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发售公告,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baijiafunds.cn)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25-8838)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百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39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6月29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6月20日(星期二)至6月28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4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全面、深入了解公司2022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6月29日下午 15:00至16:00召开“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 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 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 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6月29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为公司董事长庆九先生,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俞新南先生,财务负责人陶涛先生,独立董事方建华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 2023 年6月 29日(星期四)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 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 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 2023 年6月20日(星期二)至6月28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 (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 中本次活动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俞新南

电话:0513-68091213

邮箱:aac@ntacf.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 容。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688219　证券简称:会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7
转债代码:118028　转债简称:会通转债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通转债”跟踪信用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前次债券评级: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会通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

●本次债券评级: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会通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会通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会通转债”前次债券信用评级结果为“AA-”,评级机构为中证鹏元,评级时间为2022年7月5日。

评级机构中证鹏元在对公司经营状况及相关行业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近日出具了《2022年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3年跟踪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3】跟踪第【154】号01),评级结果如下:本期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维持为“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会通转债”的信用等级维持为“AA-”。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3年跟踪评级报告》。

特此公告。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3020　证券简称:立方制药　公告编号:2023-052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立方制药”)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盐酸丙美卡因滴眼液(采用低密度聚乙烯单剂量滴眼剂瓶包装)药品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受理通知书》主要内容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

产品名称:盐酸丙美卡因滴眼液

规格:0.5%(0.4ml:2mg)

受理说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受理号:CYHS2301***

二、盐酸丙美卡因滴眼液的相关情况

盐酸丙美卡因滴眼液临床上主要用于眼科表面麻醉等,是一种快速作用的局部麻醉药,适用于眼科用药。麻醉起效开始于30秒内,持续15分钟或更长时间。公司本次提交药品注册的盐酸丙美卡因滴眼液为化学药品注册分类3类(境内申请人仿制境外上市但境内未上市原研药品的药品)。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盐酸丙美卡因滴眼液(采用低密度聚乙烯单剂量滴眼剂瓶包装)注册申请获得受理,表示该品种进入注册审评阶段,对公司短期业绩不会产生影响。如该品种顺利通过注册审评,将有利于提高公司眼科品种竞争力。由于相关产品的注册批准文件取得时间和结果均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2374　证券简称:中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2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苏州睿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畅投资”)的通知,其将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进行了再质押登记,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睿畅投资	是	6,000,000	3.11	0.55	2022/6/10	2023/6/16	苏州市姑苏区鑫鑫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睿畅投资	是	12,500,000	6.48	1.15	否	否	2023/6/16	2024/6/13	苏州市姑苏区鑫鑫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需求

三、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睿畅投资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睿畅投资	192,823,779	17.72	114,083,581	120,583,581	62.54	11.08	0	0	0	0

四、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质押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睿畅投资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2,40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12.45%,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2.21%,对应融资余额为3,000万元。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也为3,65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18.9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3.35%,对应融资余额为4,900万元。睿畅投资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3、睿畅投资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

五、备查文件

1、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2、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3、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600850　证券简称:电科数字　公告编号:2023-021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30元(含税)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3/6/28	-	2023/6/29	2023/6/29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3年5月16日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2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685,074,346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05,522,303.8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3/6/28	-	2023/6/29	2023/6/29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 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华东计算技术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二研究所)、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宋世民、张为民、郭文奇及其他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现金红利由公司按其指定的账户直接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股东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30元;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0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

(2)对于持有公司限售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通知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即实际税负为10%,税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7元。

(3)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7元。如该类股东取得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退税申请。

(4)对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7元。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0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本次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相关事项的咨询方式如下: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21-33390288

特此公告。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603527　证券简称:众源新材　公告编号:2023-044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安徽众永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永物资”);本次担保不存在关联担保。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为全资子公司众永物资提供1,00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如下:

公司为众永物资向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子银行”)提供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2023年6月17日, 公司为众永物资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万元 (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2023年6月17日,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138,489.48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的120.18%。众永物资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众永物资的资金需要,近日,公司与扬子银行签订《保证合同》,公司为众永物资提供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3月8日、2023年3月24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其中同意由公司为众永物资向扬子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前,公司为众永物资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为众永物资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0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众源新材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众源新材关于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2023年3月25日披露的《众源新材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众永物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000MA2UH1TF0P

成立时间:2020年02月26日

公司住所:安徽省黄山市黄山区汤口镇汤川路科技文化中心412室

法定代表人:李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金属材料、化工材料(除危化品)、金属制品销售,五金、机电设备、电子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禁止经营、指定经营和限制经营的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21,003.14万元,负债总额17,548.24万元,净资产3,454.90万元,2022年度营业收入149,609.60万元,净利润881.50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3年3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9,654.97万元,负债总额16,091.69万元,净资产3,563.28万元,2023年1-3月份营业收入25,541.91万元,净利润108.3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众永物资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拥有其100%的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安徽众永物资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无反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众永物资生产经营需要,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具备偿债能力,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因众永物资是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3年6月17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138,489.4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的120.18%,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126,489.48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的109.76%,无逾期担保。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特此公告。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2026　证券简称:山东威达　公告编号:2023-050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6月13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 于2023年6月17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万勇先生、张兰田先生、黄宾先生和董事梁勇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明燕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其中,关联董事杨明燕女士、杨桂军先生、刘友财先生、杨桂模先生、李铁松先生、梁勇先生回避表决。

鉴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根据公司 《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依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决定对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由10.36元/份调整为10.31元/份。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刊登在2023年6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刊登在2023年6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2026　证券简称:山东威达　公告编号:2023-051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6月13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17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燕玲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对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和调整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对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刊登在2023年6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2026　证券简称:山东威达　公告编号:2023-052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依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决定对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由10.36元/份调整为10.31元/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0年12月1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2021年1月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孟红女士向全体股东公开征集了投票权。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等议案,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3、2021年1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象名单及期权数量的议案》、《关于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351人调整为350人,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700万份调整为2,688万份。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21年2月4日,公司完成了本期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山威JLC2;期权代码:037896。

4、2021年6月1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因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根据公司 《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草案)》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依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对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了调整,同意将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0.61元/份调整为10.51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5、2022年4月2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及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关于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可行权期行权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将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由350人调整为316人,期权数量由2,688万份调整为2,376.64万份,注销311.36万份;同意符合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可行权期行权条件的298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共计689.64万份, 行权价格为10.51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6、2022年6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因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依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对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了调整,同意将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0.51元/份调整为10.36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7、2023年2月1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期权数量暨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 同意将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由316人调整为301人,期权数量由23,766,400份调整为20,755,984份(其中,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6,896,400份,在第一个行权期内实际发生行权4,788,984份),注销3,010,416份。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8、2023年4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期权数量暨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关于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可行权期行权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将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由301人调整为298人, 期权数量由20,755,984份调整为 14,903,784份,共注销5,852,200份;同意符合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可行权期行权条件的59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共计1,090,800份,行权价格为10.36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9、2023年6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因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依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 对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了调整, 同意将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由10.36元/份调整为10.31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股票期权价格的调整原因及调整方法

2023年5月23日,公司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股,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若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减资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3年6月13日实施完毕。

根据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激励计划在股票期权有效期内发生派息、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缩股、配股、增发等事宜时,行权价格将根据本计划相关规定进行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P=P0-V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根据该公式,本次调整后的行权价格如下:

P=P0-V=10.36元-0.05元=10.31元/份。

三、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调整, 符合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对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系基于公司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对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对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和调整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对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六、律师意见

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调整已经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授权与批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2986　证券简称:宇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9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16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的方式送达,会议于2023年6月19日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讨论并表决,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3年7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2986　证券简称:宇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0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中相应的条款进行修改。本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现就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以目前总股本228,151,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5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预计转增股份91,260,560股。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228,151,400股增至319,411,960股,具体股份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为准。

公司拟修改章程条款前后对照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815.14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941.196万元。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2,815.14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31,941.196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除上